

# 香港政府 新聞處

## 新聞公報

一九七二年七月一日

星期六

### 橫瀾燈塔

管理完善馳名國際  
指導航行效能超卓

橫瀾燈塔雖然是全港最古老的燈塔，但是它為航海者所辦的服務却常是最新的。

橫瀾燈塔在國際航海界是有名的燈塔，以管理完善和可靠見稱。它為航海界服務已有近八十年的歷史。

它建築在本港東南邊陲一個小島的二百五十呎高的岩石上，是由清朝的海關當局在一八九三年建設，於一九〇一年移交香港當局。它控制着本港東面入口的水道，對於由該水道進口的船隻，負有指導航行的責任。

橫瀾的導航設備，雷達反應器之外，還有那著名的燈光航行指標，大霧彈角，和無線電訊號。

它的燈光航行指標，在黃昏時開始發亮，天亮後熄滅。那燈跡每三十秒閃出白光兩次，這種閃光的頻度和顏色，是橫瀾燈塔的特色，燈跡的強度達一百萬 CANDELAS 國際單位，在三十六哩外就可看到。

由於這個燈光航行指標對進口船隻的重要性，它必須確保操作正常。它有两副以電力來做動力的摩打，假如使用中的一副發生故障，另一副即會自動發揮作用。此外，又有一種化學氣體作為後備動力，以備萬一。

同時，灯泡和其他每一操作部份，亦都有副件可以交替應用。因此，這個灯号的可靠程度極高，在過去四十年來，它只有两次停止發光，每次都歷時不够一分鐘。

橫瀾灯塔的大霧号角，係在視野惡劣到某一程度的時候才展開工作。号角用壓縮的空氣發出聲音，通常在四五哩外可以聽到。

在濃霧時，橫瀾島的視野可能只得二百公尺。所以它藉賴大霧号角向附近的船隻發出警告，以免船隻迷失方向或失事。

橫瀾灯塔的另一導航工作，係向船隻發出無線電訊号 W L L' (即英文橫瀾的縮寫)，使船隻知道自己的方向。

現在，橫瀾<sup>瀾</sup>灯塔又正在試驗用雷達反應器，來協助近岸行駛的船隻。如果試驗成功，將來會增加這種新設備。

雷達反應器的作用，是在收到船隻的雷達電波之後，發出訊号，在該船的雷達螢光幕顯現出來。這種訊号不特可以指出該船的方向，而且可以指出它跟橫瀾島的距離。

每年經過東面水道進入本港的船隻達八千三百多艘，出口的亦超過八千艘，可見橫瀾燈塔所負的責任如何重大，只要發生一次錯誤，亦足以引致海上慘劇。

在過去四年內，只有兩艘外國船隻在該島附近觸礁，但都不是燈塔當局的過失。

橫瀾燈塔在效能上能夠擁有極優秀的紀錄，不能不矚功它的管理人員的工作效率。他們的人數不多，而且工作亦十分吃力。

這些管理人員全部只有十六名，分為兩批，每批有三個燈塔管理員和五個助手，每隔一個星期來到島上輪值一次，日夜二十四小時分三更工作。

他們的主要工作，是處理港口船隻進出，並將有關資料向海事處總部報告。此外，他們要管理各種導航設備，和協助觀察氣象。所得的氣象資料，按時用無線電透過啟德氣象局向天文台報告。在有熱帶旋風接近本港的時候，這些氣象資料是特別重要的。

至於島上的每一種工作，包括維持水電供應，保養各種機器及設備，及一切業務，亦全部由他們負責。

他們每一次輪值及返回港島，都由海事處派輪接送。在島上逗留的時候，他們的生活是相當單調的，祇是偶然才有客人到訪。

不過，他們也不會感到枯燥。在工餘之暇，他們可以在海濱垂釣，到圖書館看書，看電視，或奕棋消遣。事實上，他們從事這行有意義的職業，是感到極度快樂的。正如其中一個燈塔管理員所說，「我已經服務二十一年了，言下大有引以為榮的意思。」

### 工商業管理處

#### 出入口貨物報關

工商業管理處處長姬達今日促請出入口商人注意，凡將貨物輸入或輸出，必須遵照出入口貨物（登記）規例，於貨物輸入或輸出十四天內遞交報關表及繳納從價稅。惟根據該規例獲豁免報關之貨物，則不在此限。

他說：如起逾十四天之法定期限始行報關者，必須繳納罰款。如逾期兩個月始報關，每張報關表所列貨物總值在二萬元以內者，罰款數額增至五十元。每宗總值超過二萬元，罰款則增至一百元。

姬氏警告說，對於未有充份理由而不依法報關之公司或個別人士，該處決提出控訴。

## 社會署暑期活動

項目超過三百種

社會福利署今年的暑期活動計劃將包括有三百卅七種活動項目，參加人數約有九萬名。

這些活動係該署的團體及社區工作部屬下青年工作組，社會服務處，社區與青年服務中心籌辦，目的在促進各種訓練，社會服務及戶外活動。

關於訓練方面的項目計有廿九項，包括志願服務與青年領袖訓練班，研討會，座談會和就業問題的講座，目的是使青年們有機會汲取經驗，學習智識及發揮領袖才能。

社區服務方面，亦已擬定活動計劃廿五項，包括工作營，鄉村觀察服務隊，林務工作營，訪問，及為老人與傷殘人士的服務工作。

戶內與戶外的集體活動項目約有二百二十項。戶內的包括有整個星期的暑期會，會員可參加戶內遊戲，集體唱歌，跳舞，柔道與空手道等活動。

戶外的則有渡假營，遠足露營，野殮旅行，觀察性訪問，日間及通宵徒步旅行，由社會福利署與軍方及警方舉办的露營，以及划船和游泳班等。

集體娛樂活動則有遊藝會，比賽，青年舞會及狂歡會。

社團考察項目則有訪問荃灣的工廠，研究有關觀塘的建設計劃，和對大坑東與港島西區社會的深入考察。

社會福利署團體及社區工作部總主任羅志堅表示，社會福利署今夏已為大批的青年人士準備一份完整而均衡的活動計劃，旨在使參加者汲取集體的經驗，發展潛在的領袖才，培植他們的公民責任感，及動員他們為社會服務。

## 加強海灘救生設備 增聘大批拯溺人員

市政當局在現游泳季中已加派大量救生員和其他員工駐在各公共海灘及游泳館，加強照顧游泳人士的安全。

政府大量招請這些人手已在順利進行中，預算每年須因此而增加一筆超過一百萬元的經常費。

市政事務署原設有海灘救生員名額一百九十六名，現已增加至二百七十三名，增加約百分之卅八，五大公共游泳館之救生員原定名額為五十九名，現增至七十名，增加約百分之十九。

在各公共海灘服務的救生員現已普遍增加，淺水灣海灘往年駐有救出員十二名，今年已增為廿九名，深水灣海灘已往有救生員十二名，今年增為十八名，石澳海灘的救生員亦由十名增至廿一名，其他海灘的拯溺人手也比前為多，游泳者可以得到更周密的照顧。

但康樂及市容科游泳事務主任何萬松指出，在設有救生員的海灘游泳，並非保證泳者可以絕對安枕無憂，因為游泳安全的要素，重在泳者能謹守安全守則。

他說，到海灘游泳的人越來越多，尤以週末及假日為甚，以淺水灣海灘為例，炎夏期間人山人海，數以萬計。去年人數紀錄最高的一天估計超過三萬七千人。

救生員人手無論如何足夠，照顧盈千上万的泳客自非易事，因此海灘上的救生員分別在瞭望台，救生艇，救傷站和巡察隊等崗位嚴密注意灘頭以至海面的一切活動，以期遇有意外事件發生時，能在目覩或聽到呼救的一分鐘內到達遇事者身旁把他救出險境。

何氏說，皇家香港拯溺會和醫療輔助隊亦於週末及假日派出隊友到海灘及公共游泳館輔助政府救生員從事拯溺工作。

不過，救生人手雖然充足，游泳者如遇困難，須緊記以下三事：一不可慌張，要保持氣力；二宜試圖踏水或仰臥水上；三要舉手呼援。

此外須記取游泳安全守則中的重要一則：在水中切勿詐作沒頂。